

学习时间：2026年5月29日

学习形式：自主学习

全面落实“十六字”总要求——论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

新华社评论员

“管党治党越有效，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就越有力。”全国两会期间，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，要认真组织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落实“立党为公、为民造福、科学决策、真抓实干”总要求，创造经得起实践、人民、历史检验的实绩。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落实“十六字”总要求，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。

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。“十六字”总要求深刻阐明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政治立场、根本目的、重要标尺、实践导向，构成了一个逻辑严密、互相联系、互相作用的整体。扎实开展好学习教育，必须深刻理解、准确把握、全面落实总要求的精髓要义、丰富内涵、实践要求，将其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各方面，在学思践悟、细照笃行中干实事、求实效、创实绩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要坚持“立党为公”的政治立场。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，除了人民利益之外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。广大党员干部只有一心为公，事事出于公心，才能有正确的是非观、义利观、权力观、事业观。要把党性作为立身、立业、立言、立德的基石，时常从党性上找差距、查根源、强修养，常思常想入党为什么，当“官”干什么，身后留什么。要树立大局观念，胸怀“国之大者”，看淡个人得失，把公心挺在前面，摒弃私心杂念，真正做到大公无私、公私分明、先公后私、公而忘私，真正把心思和精力放在为党和人民干事创业上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要坚持“为民造福”的根本目的。“治国有常，而利民为本。”共产党人干事业、创政绩，为的是造福人民。广大党员干部要坚持人民至上，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发展为

了人民、发展依靠人民、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，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，切实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。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，要准确把握新形势下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和民生工作新特点，推动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，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、幸福感更可持续、安全感更有保障，切实做到为官一任、造福一方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要坚持“科学决策”的重要标尺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必须实事求是、求真务实，来不得半点虚浮。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，深入调查研究，加强科学论证，防止拍脑袋决策、拍胸脯蛮干。要把脚踩在大地上，自觉问计于民、问需于民，把实际情况摸清、把群众期盼摸准、把客观规律摸透，使各项决策更加符合实际、符合民意、符合规律。要坚持因地制宜、因时制宜，创造性开展工作，走出适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要坚持“真抓实干”的实践导向。抓落实，是党的政治路线、思想路线、群众路线的根本要求，也是衡量领导干部党性和政绩观的重要标志。1990年，在《滴水穿石的启示》一文中，习近平同志这样写道：“我们需要的是一步一个脚印的实干精神，而不需要新官上任只烧三把火希图侥幸成功的投机心理。”业绩都是干出来的，真干才能真出业绩、出真业绩。广大党员干部要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不做表面文章，不要花拳绣腿。要坚持干字当头，拿出真抓的实劲、敢抓的狠劲、善抓的巧劲、常抓的韧劲，抓铁有痕、踏石留印抓落实，敢于啃最硬的骨头，善于接最烫的山芋，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、人民、历史检验的实绩。

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：“‘十五五’已经开局起步，各级领导班子热情高、干劲足，这是好的，关键是政绩观一定要对头。”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，落实好“十六字”总要求，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，为人民出政绩、以实干出政绩，奋力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，共同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。